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金租　　公告编号：2023-026
可转债代码：110083　　可转债简称：苏租转债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鉴于 8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被解聘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根据《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 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90,001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1,090,001	1,090,001	2023 年 6 月 13 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中 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90,001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次回购注销相关事项已得到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因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中 8 名激励对象离职或被解聘，根据《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该 8 名激励对象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 8 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090,001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18,666,652 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3107185)，并向中登公司递交了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申请，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9,756,653	−1,090,001	18,666,65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013,262,294	0	3,013,262,294
股份合计	3,033,018,947	−1,090,001	3,031,928,946

注：上表中"变动前"股份数为截至 2023 年 6 月 7 日的数据，股本结构变动最终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登公司的登记数据为准。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

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和价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和股份回购注销登记手续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3-035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和资料，并于 2023 年 6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11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资本公司与金鼎集团联合以横江水电站为目标资产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资本公司"或"爱众资本")与四川能投金鼎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金鼎集团")作为原始权益人以横江水电站为底层资产(或称"目标资产")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申报发行工作。因公司监事杨晓玲在金鼎集团担任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毅先生、谭卫国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资本公司与金鼎集团联合开展基础设施 REITs 的申报发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爱众资本与金鼎集团联合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申报发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定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五楼九号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8)。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3-036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和资料，并于 2023 年 6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 5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资本公司与金鼎集团联合以横江水电站为目标资产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资本公司")与关联方四川能投金鼎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金鼎集团")联合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申报发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3-037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爱众资本与金鼎集团 联合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申报发行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众资本"或"资本公司")与四川能投金鼎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鼎集团")作为原始权益人以横江水电站为底层资产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申报发行工作（以下简称"本项目"）。

● 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项目尚未获得监管机构审批通过，相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项目概述

为积极响应《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意见》(国办发[2022]19 号)《关于规范高效做好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发改投资[2023]236 号)等政策，有效盘活存量资产，促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爱众资本拟与金鼎集团作为原始权益人以横江水电站为底层资产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申报发行工作。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资本公司与金鼎集团联合以横江水电站为目标资产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议案》。因公司监事杨晓玲在金鼎集团担任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董事刘毅先生、谭卫国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项目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股东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电集团")控股金鼎集团，因此水电集团为关联股东。

二、关联方介绍

1.企业名称：四川能投金鼎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006243022 5M

3.成立时间：2013-03-01

4.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交子北一路 88 号

5.法定代表人：高波

6.注册资本：500000 万人民币

7.主营业务：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投资咨询(不含金融、期货、证券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财务咨询(不含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一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69.39%
二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61%

9.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监事杨晓玲在金鼎集团担任董事。

三、公募 REITs 方案概述

（一）底层资产基本情况

爱众资本与金鼎集团拟选取拉萨金鼎兴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爱众资本、金鼎集团作为劣后级合伙人，持股比例 1:2）持有的横江公司旗下的 5 个水电站作为底层资产，具体如下：张窝水电站、大鱼孔水电站、撒鱼沱水电站、万年桥水电站、燕子坡水电站，合计装机规模 278MW，其中：张窝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宜宾市，大鱼孔水电站位于云南省昭通市水富市，撒鱼沱水电站、万年桥水电站及燕子坡水电站位于云南省昭通市盐津县。

水电站项目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12 月(未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水富泓力发电有限公司(大鱼孔水电站)	214,669,349.88	164,734,242.04	49,935,107.84	3,893,862.72	−5,099,151.27
盐津撒渔沱发电有限公司(撒鱼沱水电站)	645,078,194.94	562,506,482.19	82,571,712.75	5,939,343.49	−2,862,586.53
盐津恒力发电有限公司(万年桥水电站)	668,703,377.03	667,593,340.68	1,110,036.35	39,087,085.01	−31,648,340.42
盐津燕子坡发电有限公司(燕子坡水电站)	707,185,937.95	644,705,773.97	62,480,163.98	33,418,822.01	−45,324,544.65
宜宾张窝发电有限公司(张窝水电站)	378,236,136.01	154,200,411.22	224,035,724.79	8,316,487.64	1,775,405.79

水电站项目公司	2023 年 4 月 30 日 /2023 年 1-4 月(未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水富泓力发电有限公司(大鱼孔水电站)	214,532,043.77	162,465,059.99	52,066,983.78	7,787,737.60	2,004,803.25
盐津撒渔沱发电有限公司(撒鱼沱水电站)	360,250,175.11	289,783,596.93	70,466,578.18	14,297,099.60	−12,351,416.37
盐津恒力发电有限公司(万年桥水电站)	664,931,098.90	667,776,283.41	−2,845,184.51	27,077,474.79	−3,880,017.82
盐津燕子坡发电有限公司(燕子坡水电站)	698,828,737.04	641,036,243.67	57,792,493.37	11,745,649.78	−4,609,202.90
宜宾张窝发电有限公司(张窝水电站)	378,146,859.58	145,971,832.31	232,175,027.27	17,229,347.46	8,105,264.48

（二）交易结构

根据公募 REITs 政策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本项目拟采用"公募基金+专项计划+项目公司"的交易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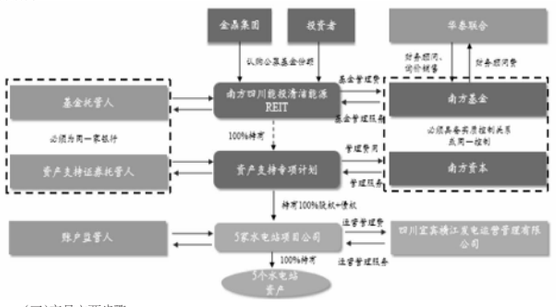

（三）交易主要步骤

1.爱众资本与金鼎集团按照 1:2 的比例共同出资设立 5 家 SPV 公司，用于分别收购 5 家横江水电站项目公司。

2.项目公司反向吸收合并 SPV 公司，并完成 5 个 SPV 公司注销。反向吸收合并后，爱众资本与金鼎集团直接持有 5 家项目公司股权。

反向吸收合并交易流程图

3.设立公募基金 REITs 及专项计划(ABS)。南方基金发起设立本项目，南方资本设立专项计划(ABS)。由 REITs 发行产品募集资金认购 ABS 全部份额。金鼎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合计认购 51%份额，其余份额对外募集。

4. ABS 用本项目认购全部份额支付的对价收购 5 个项目公司 100%股权(非公开协议转让)后，对项目公司增资并发放股东借款置换全部外部借款。

（四）产品要素

项目要素	内 容
发起人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权益人	四川能投金鼎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名称	南方四川能投集团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项目")
基金期限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99 年，存续期期限届满后，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本基金可延长存续期限。否则，将终止运作并清算。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计划管理人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拟发售规模	在资产估值 36.81 亿元、不保留存量金融负债前提下，预计为 37-41 亿元(以最终发售结果为准)。
原始权益人及相关方拟认购比例	原始权益人金鼎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拟认购基金比例 51%，爱众资本不参与认购基金份额。
现金流分配	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 90%，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每年不少于 1 次。
运营管理机构	运营管理统筹机构：四川能投金鼎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实施机构：四川宜宾横江发电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待并入金鼎集团)
募集资金用途	在满足监管规则要求的前提下，归还外部金融负债及股东借款、缴纳税费、拟建或在建清洁能源项目资本金投入等。

（五）电站日常运营管理

为了保障横江水电站原始权益人爱众资本、金鼎集团对横江水电站权益不受损失并合理进行风险防范，在本项目申报证监会之前爱众资本、金鼎集团按照 1:2 的比例收购四川宜宾横江发电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运营管理公司")1/3、2/3 股权，负责 5 个水电站的日常运营维护。

在本项目发行后，爱众资本将对外转让持有的运营管理公司 1/3 股权，转让价格以转让时点运营管理公司评估备案的净资产金额为依据确定。

四、开展公募 REITs 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既可为新项目投资建设募集资金，也可加速沉淀资金回收，有利于盘活现有存量资产，提升资金运转效率，构建"投融管退"资本运作闭环。

五、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资本公司与金鼎集团联合以横江水电站为目标资产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议案》，关联董事刘毅先生、谭卫国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上述议案亦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事前认可意见：本项目有利于盘活现有存量资产，提升资金运转效率，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将本项目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公司全资子公司爱众资本与公司关联方金鼎集团联合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申报发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项目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书面意见：本次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申报发行有助于公司构建"投融管退"资本运作闭环，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项目风险及应对措施

目前本项目尚未获得监管机构审批通过，相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本项目设立方案最终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意见为准，各交易安排的具体事宜以发起人、原始权益人与基金管理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签署的交易文件约定为准。发起人、原始权益人将严谨、认真的组织申报材料编制工作，不断完善本项目方案，与监管机构保持积极高效的沟通，稳妥推进项目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3-038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6 月 2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6 月 26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公司 5 楼 9 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6 月 26 日

至 2023 年 6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全资子公司资本公司与金鼎集团联合以横江水电站为目标资产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979	广安爱众	2023/6/1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 年 6 月 26 日 8 点 30-11 点 30

(二)登记地点：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须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其他事项

1、联系电话：0826-2983188、2983049

2、联系传真：0826-2983117

3、联系人：汪晶晶、郑思琴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全资子公司资本公司与金鼎集团联合以横江水电站为目标资产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3-044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6 月 2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6 月 29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医路 166 号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心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6 月 29 日

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4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	关于回购并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除审议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3、4、5 已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十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 6 已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十届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议案 6 和议案 7 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十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 8 已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十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3 日、4 月 28 日及 6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时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5、7、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持持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422	昆药集团	2023/6/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授权书、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23 年 6 月 21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7:00。

(3)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医路 166 号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联系人：董雨

电话：0871-68324311

传真：0871-68324267

邮编：650106

六、其他事项

会期一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4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关于回购并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3-040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十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由公司邱华伟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关于回购并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昆药集团关于回购并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关联董事钟祥刚回避表决此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详见《昆药集团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根据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总裁钟祥刚先生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席凯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3、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昆药集团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3-042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回购并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657,927 股

●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3.66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2023 年 6 月 8 日，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十届十六次董事会和十届十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九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李小军先生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至 2021 年 4 月 27 日就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了委托投票权。

2.2021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九届二十八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确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制定的《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严格审查，并就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上市公司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以及激励对象名单等进行严格审核，并出具书面核查意见。

3.2021 年 4 月 9 日至 2021 年 4 月 18 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通过 OA 系统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监事会出具并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0